

第一次「人才引進及培訓會報」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94年5月3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30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經建會610會議室（台北市寶慶路3號6樓）

參、主持人：胡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勝正

肆、出（列）席者：詳後附簽到單。

伍、主席說明：略。

記錄：申 康

陸、會議結論：

一、有關經建會報告之「重點人才整體培育及運用規劃」94年第1季執行情形

人才為提昇國際競爭力的關鍵，面對全球化、國際化及知識經濟的發展，提昇人才的質與量是目前最重要的工作。有關本案94年第1季執行成果，顯示執行情況良好。至於本報告分工表及簡報中所提之管考意見，請相關部會依據會中討論結果配合修正並持續辦理。

二、有關行政院科技顧問組報告之2005年「產業科技人才供需總體檢」

由所提簡報顯示已完成2005至2007年產業科技人才的短期供需調查，且執行情形良好，請行政院科技顧問組持續掌握產業科技人才供需的情勢，並研議如何藉由與產業界建立對話機制，俾對每年所作之供需調查結果定期動態調整。

三、有關經建會報告之「重點服務業人才供需調查與擬採因應措施」

（一）服務業人才往往可透過跨領域訓練，以解決其人才供需之問題，因此服務業人才培育應以核心人才之培育為重點，並釐清「人才」與「人力」之區別，請各重點服務業旗艦計畫及主軸措施之主辦機關，續就所需核心人才調查推估95至97年之供需情形，此外，建議加強建立培訓或延攬人才之媒合機制。

（二）對人才供需缺口未達一定程度者，似可由企業自行培訓解決，惟其缺口到達相當程度以上，非自教育、職訓或延攬體系擬定措施無以解決者，政府應積極研擬改善方案予以彌補。

四、有關行政院勞委會職業訓練局中區職業訓練中心所提「請教育部在各大學及技專院校與公訓機構合作辦理產訓(產學訓)訓練時，有關學分採認，授權各校在不違反既有相關規定原則下自主辦理」之建議案

本建議案應屬可行，請勞委會先研擬初步規劃，再由本會報協調教育部等相關部會配合辦理。

五、有關僑委會建議優先進用經本國培育之外籍生及僑生，以配合政府「擴大招收外國學生來台留學」及「吸引僑生回國升學」政策目標之臨時提案

本案不宜將外籍生及僑生視為外勞而建議降低進用門檻，以符合本會報以解決人才培育相關問題為旨之任務，請僑委會修正提案內容後，再提報本會報工作會議研商。

六、有關美僑商會公布 2005 年白皮書，對於人才引進及培育議題有多項建議，請相關部會進一步瞭解美僑商會關切議題，同時積極研提對策，並列為本會報未來應協調解決之議題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。